



##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

項目：勞資關係

依據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8條第 20 款

維護日期：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

維護單位：人力資源部

更新週期：年度終了三個月

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辦理勞保、健保外，同時還有員工團體保險、各項補助費、節日代金、健行活動、內部訓練、專業考試補助、員工持股信託等福利。在退休制度方面，分別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。

為保障員工權益，公司依法令、勞資協議結果及管理需要，於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薪津發放標準、工作時間、休假、請假、考勤、獎懲、遷調、退職、卹養等相關規定，於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。

為提供員工免於被性騷擾之工作環境，並維護工作權之性別平等，特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辦法，並設置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，負責有關性騷擾申訴、調查及決議等相關事宜；另設置有員工討論區、董事長信箱等措施，以促進管理階層與員工之間溝通。

為建立安全之工作環境並確保員工人身安全，本公司已訂有下列措施：

1. 安排急救人員接受合格急救訓練，職場內並配有急救用品。
2. 定期進行照明度及二氧化碳濃度等職場作業環境監測。
3. 新進人員體格檢查、安全衛生職前訓練。
4. 在職員工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
5. 實施職場安全及承攬商工程查核。
6. 職場內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。